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975

单位名称：河北省巨鹿县供销合作社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研究制定全县供销合作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的发展和改革。

（二）按照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

（三）维护各镇供销合作社及县直企业的合法权益。

（四）协调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全县供销合作社的业务活动，促进城乡物资交流。

（五）宣传贯彻政府、上级供销社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

（六）代表全县合作社参与全国供销社的各项活动。

（七）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社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巨鹿县供销合作社(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巨鹿县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即巨鹿县供销合作社本级 2022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巨鹿县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2.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9.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69.7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2.7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2.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2.72	总计	62	172.7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巨鹿县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2.72	172.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2	89.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8	14.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7	7.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	2.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4.56	4.56					
20809	退役安置	74.36	74.3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4.36	74.3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 的补助	0.28	0.2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 补助	0.16	0.1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 补助	0.12	0.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	2.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	2.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	2.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1	农业农村	3.00	3.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00	3.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9.73	69.73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69.73	69.73					
2160250	事业运行	65.74	65.74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99	3.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	3.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	3.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	3.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巨鹿县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2.72	53.81	118.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2	11.35	77.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8	11.07	3.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7	7.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		2.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6	4.00	0.56			
20809	退役安置	74.36		74.3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4.36		74.3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8	0.2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0.1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12	0.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	2.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	2.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	2.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1	农业农村	3.00		3.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00		3.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9.73	31.61	38.12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69.73	31.61	38.12			
2160250	事业运行	65.74	31.61	34.13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99		3.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	3.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	3.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	3.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巨鹿县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2.72	53.81	118.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	5.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12	11.35	77.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8	11.07	3.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07	7.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5		2.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6	4.00	0.56
20809	退役安置	74.36		74.36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4.36		74.36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28	0.28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6	0.16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0.12	0.1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2	2.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2	2.6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14	2.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213	农林水支出	3.00		3.00
21301	农业农村	3.00		3.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00		3.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9.73	31. 61	38. 12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69.73	31. 61	38. 12
2160250	事业运行	65.74	31. 61	34. 13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99		3. 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	3.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	3.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5	3.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巨鹿县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巨鹿县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巨鹿县供销合作社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72.72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1.09 万元，增长 0.14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人员，各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收入合计172.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2.72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年度支出合计172.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81万元，占31.16%；项目支出118.9万元，占68.8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2.72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21.09 万元，增长 0.14 %，主要是 2022 年新增人员，各项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172.72 万元，增加 21.09 万元，增长 0.14 %，主要是 2022 年新增人员，各项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2.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09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新增人员，各项支出增加；本年支出 172.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09 万元，增长 0.14%，主要是 2022 年新增人员，各项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7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25%，比年初预算增加 31.4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本年支出 17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25%，比年初预算增加 31.4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2.25%，比年初预算增加 31.44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22.25%，比年初预算增加 31.44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2.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 万元，占 2.89%，主要用于档案事务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9.12 万元，占 51.6%，主要用于退役安置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62 万元，占 1.52%，主要用于医疗补助等支出；农林水支出 3 万元，占 1.74%，主要用于农业补助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69.73 万元，占 40.37%，主要用于事业运行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25 万元，占 1.88%，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 5.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三公经费；较 2021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三公经费。

（二）“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度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我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0 万元，比 2021 年度持平 0.00 万元，持平 0.00%。主要原

因是本部门为事业单位不应反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无国有资产。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国有资产；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18.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8.84%。组织对 2022 年度“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满三年 2022 年财政补贴”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4.36

万元，对该项目通过部门内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有效地保障了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保障了社会稳定。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满三年 2022 年财政补贴”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满三年 2022 年财政补贴” 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4.39 万元，执行数为 74.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二是促进社会稳定水平稳步提高。

（1）军队退役人员公益性岗位满三年 2022 年财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 3 分。	3
		部门职责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 3 分。	3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1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2分。	3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	3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2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	3
“工作活动”管理（25）	财务管理规范性	资金拨付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10%，到位率小于等于90%得0分	4
		资金支出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扣完为止。	2
		资金使用规范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3分；资金使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得4分。	7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部门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部门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6
		过程控制有效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4

“工作活动”产出 (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一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 90%至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90%；完成率为 80%至 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80%；完成率为 70%至 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60%；完成率低于 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产出一质量达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 90%至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90%；达标率为 80%至 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80%；达标率为 70%至 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60%；达标率低于 70%的，不得分。	7
		产出二质量达标率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 (35)	经济效益	根据具体工作活动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受益 群体 满意 度	受益 群体 满意 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合计			100			98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绩效自评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三公”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